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4

债券代码：128044

债券简称：岭南转债

##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岭南转债”偿债方案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如因司法冻结、划扣、担保品划转、转托管以及非交易过户等原因造成拟偿付债券不足或债权人变更等情形，从而导致偿付失败的，请债券持有人及时联系公司并提供相关资料。建议债券持有人在近期不进行担保品划转、转托管以及非交易过户等可能导致兑付不成功的操作。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仍在多渠道地筹措资金。资金兑付可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召开“岭南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2），公司将于2025年1月22日采用通讯方式（线上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岭南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关于“岭南转债”偿债方案的议案》《由受托管理人代债券持有人先行垫付法律行动相关费用的议案》，其中，就“岭南转债”偿债方案（内容详见附件）补充以下说明：

1、偿债方案以“岭南转债”剩余债券本金（4,563,663张\*100元/张）为基础，通过减少持仓的方式分期偿还，分多期在两年半时间内予以偿还，债券实际面额保持不变，债券持仓数量根据已偿还比例相应减少，剩余未偿还部分继续存续。第一期公司将按持有人到期债券持仓数量的10%进行偿付（持仓每10张偿付1张，不足10张的偿付1张，并按偿付数量相应扣减持有人所持仓的债券数量），公司将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本次偿付。

2、第一期偿付方案的实施将根据债券持有人实际持有情况进行支付。对于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况的债券，待其权利受限情况解除后可予以偿付，具体偿付方式及要求，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会将相应的偿付资金暂存于公司的偿债账户中。如因司法冻结、划扣、担保品划转、转托管以及非交易过户等原因造成拟偿付债券不足或债权人变更等情形，从而导致偿付失败的，请债券持有人及时联系公司并提供相关资料。建议债券持有人在近期不进行担保品划转、转托管以及非交易过户等可能导致兑付不成功的操作。

3、2024年9月24日，“岭南转债”2024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关于授权受托管理人向发行人采取法律措施并由债券持有人承担全部费用的议案》，2024年11月15日，受托管理人已代表91名已提交授权委托材料的债券持有人向法院提交立案材料。公司将在2025年1月22日的“岭南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由受托管理人代债券持有人先行垫付法律行动相关费用的议案》。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不影响广发证券代表债券持有人持续推进前述诉讼。关于授权委托的具体形式，后续将根据法院的安排进一步优化，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仍在多渠道地筹措资金。资金兑付可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6日

附件：

## “岭南转债” 偿债方案

截至岭南股份可转债到期日（2024 年 8 月 14 日），“岭南转债”剩余债券张数共 4,563,663 张，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需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上浮 7%（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岭南股份应向投资者支付债券本金 45,636.63 万元，持有到期利息 3,194.56 万元。

岭南股份的可转债清偿方案安排如下：

### 一、分期支付债务本金

发行人拟以剩余债券本金为基础，分多期在两年半时间内予以支付。岭南转债持有到期的 7%利息不予支付，分期支付期间按照 4.75%（参考银行中长期贷款利率）的年化利率支付利息，利息从 2024 年 8 月 15 日即可转债逾期的次日开始计算，在分期还款的最后一期予以支付。具体分期如下：

第一期：2025 年 1 月 31 日前，发行人偿还全部到期债券 10%本金即 4,563.663 万元。

后续分期：第一期支付后，发行人原则上每隔 6 个月支付一次本金，每次支付额度按照发行人筹集到位的资金进行安排，并提前 15 天予以告知，逾期利息在分期还款的最后一期予以支付。分期支付期限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偿债方案后累计两年半的时间内支付完毕。

### 二、清偿方案配套工作

为了清偿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将开展包括成立应收账款回款专项工作组、设立偿债专户、加快推动募投项目资产处置等配套措施，尽最大努力克服困难，推动风险化解，具体情况如下：

#### 1、成立应收账款催收专项工作组

公司成立由董事会领导的应收账款催收专项工作组，工作组成员由公司董事长、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业务负责人、项目催收专员等构成，加快应收账款

催收，促进债务风险化解。

## **2、设立偿债专户，保障“岭南转债”偿债资金安全**

公司设立“岭南转债”偿债专户，由发行人及受托管理人共同监管。针对募投项目应收账款回款，在保证募投项目公司正常经营管理的前提下，及时将可用于“岭南转债”还款的资金转入偿债专户；针对其他项目应收账款回款，应及时将可用于“岭南转债”还款的资金转入偿债专户。岭南股份应及时将前述已转入偿债专户的资金用于“岭南转债”本息偿还。

## **3、成立资产盘活专项工作组，加快资产变现**

公司成立由董事会领导的资产盘活专项工作组，工作组成员由公司董事长、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资产管理负责人等构成，加快推进优质资产变现，促进债务风险化解。

## **4、加快质押资产处置**

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公司股权及应收账款处置工作，实现资产变现，尽力争取偿还“岭南转债”债券本金与分期利息。

## **5、积极引入战略投资人**

积极引入战略投资人，战略投资人以资源导入或资金支持，或依法以协议转让方式收购可转债，尽可能地实现可转债持有人的变现退出。

后续，公司将在各级主管机构和主要股东的统筹协调和指导推动下，多措并举，积极推动偿债方案落地实施。公司将积极配合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各种措施，包括司法诉讼等方式，通过执行岭南转债质押财产变现等方式来获得清偿，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资金兑付可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